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解读《宿迁市推动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行业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》

近日，市交通运输局出台《宿迁市推动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行业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。为便于有关单位和社会公众更好理解执行，切实做好《意见》贯彻实施工作，现解读如下：

1. 出台《意见》的必要性

全市驾培行业经过多年的粗放式发展，盲目投资导致培训能力远超社会实际需求，部分驾培机构招生困难，经营状况差，入不敷出，无法支撑其正常的培训经营活动，因此会通过克扣学时、巧立名目、教练车挂靠经营、教练员“吃拿卡要”来获得不当利益，严重破坏驾培市场营商环境。《意见》的出台，给全市驾培市场发展指明了方向，贯彻实施好《意见》内容，可以说是解决目前驾培市场乱象的治本之策，可以有效提升驾培市场营商环境，提高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质量，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，提升社会满意度。

1. 《意见》主要内容

1.主要目标：出台《意见》的工作目标是引导驾培行业规范化、规模化、市场化经营，有效提升驾培市场营商环境，提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质量，提升社会满意度。

2.指导原则。公平竞争，驾培机构自愿参与经营主体整合，提高市场竞争力；便民利民，提高驾培主体服务质量，优化培训程序，推行智慧教学；协同共治，公安、交通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健全协同共治机制，加强信息共享和跨部门联合监管。

3.主要内容。助企纾困和科学规划，一是助力企业提档升级，宣传助企纾困政策，督促协会自治，引导小、散、弱驾培经营主体参与规模化经营，减少经营成本支出，为驾培市场发展创造空间。二是科学制定规划，主管部门要根据市场供求状况，编制驾培市场发展规划，避免无序发展。

4.实施途径。扶持驾培机构健康发展，一是优化场地使用，引导规模化发展驾培经营主体合理设置培训场地；二是新增培训业务，达到二类以上的经营主体可以申请从业资格培训业务；三是主动提供服务，对各类变更手续主动提供服务；四是支持智慧教学，采取“机器人教学”培训模式，可抵扣实际学时与减少教练员配比，减少人力成本。

5.监管措施。一是信用分级分类管理，运用信用考核评分等手段引导学员选择评分高、信用好的驾培机构，对信用等级高的驾培机构降低行政检查频次；二是依法联合检查，联合公安、人社等部门开展专项检查行动，规范驾培机构经营行为和服务质量。